内蒙古工业大学普通专科生升入本科学习管理办法

校发〔2017〕50号

**一、总则**

1．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激励专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鼓励进取，加强学生的竞争意识。为德、智、体全面发展，综合素质高的普通专科学生提供在更高层次学习的机会，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行优异专科生选拔进入本科学习制度。

2．普通专科生经选拔升入本科学习，学生的选拔严格执行《普通高校学生管理规定》中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二、选拔条件**

1．专升本学生必须为经省级教育招生主管部门批准，正式录取的全日制普通专科（高职）应届毕业生。

2．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德、智、体全面发展。申请时不能处于处分期内。

3．综合测评排名在本专业前三分之一。

4．专科学习期间无不及格课程（不含补考或重修后通过）。

5．优秀运动员可适当放宽成绩条件，截至申请时，不能有不及格课程。优秀运动员是指在自治区级及以上体育比赛中获得团体前三名的主力队员，或个人项目前六名的运动员，其资格认定由体育部负责。

**三、选拔程序**

1．公布选拔名额

学校根据当年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的有关规定，确定专升本选拔名额，向全校公布。

2．本人申请

符合选拔条件且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意愿的专科学生，可向所在学院提交书面申请。

3．学院审核与推荐

学生所在学院应成立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生资格审核并确定推荐名单。

学院分专业按学生前五学期必修课平均成绩降序排序，按选拔名额1:2比例确定推荐名单，名单需公示3天。

4．考试

学生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考试成绩计入总成绩。选拔考试由教务负责组织。

总成绩=选拔考试成绩×50%+必修课平均成绩×50%

5．录取

教务处根据学生总成绩排名，遵照志愿优先原则，确定专升本拟录取名单，并予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天。

6．名单报备

教务处负责将最终专升本录取名单按国家和教育厅有关规定，上报备案。

已获得专升本资格的专科学生，若当年无法按时毕业，取消其专升本资格。

**四、申请材料**

1．学生个人申请。

2．学生历年成绩单。

3．《内蒙古工业大学普通专科生申请升入本科学习审批表》。

4．体育部出具的优秀运动员认定结论及相关证明材料。

**五、学籍管理**

1．教学安排

专升本学生进入下一年级相同或相近本科专业学习。学生需完成该本科专业自升入本科学年起，后续教学计划要求的全部教学内容，本科专业此前教学计划规定课程不做统一要求，不计入成绩档案。

2．学费

专升本学生需按转入本科专业该年级学费标准缴纳学费。

3．学历证书

专升本学生完成专科学习并符合毕业要求，颁发专科毕业证书。本科学习期满，颁发本科毕（结）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学士学位，证书内容按照国家及教育厅有关规定填写。

**六、选拔工作要求**

1．专升本工作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进行，实行名额公开、条件公开、结果公开。

2．对于选拔中出现的弄虚作假等舞弊行为，一经查出，按照有关规定，对当事人进行严肃处理，并取消学生的专升本资格。

3．实行回避制度，相关工作人员的直系亲属参与选拔时，应主动回避，不得参与当年的专升本选拔工作。

**七、附则**

1．此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2．此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件：内蒙古工业大学普通专科生申请升入本科学习审批表

附件：

**内蒙古工业大学普通专科生申请升入本科学习审批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身份证号 |  | 班级 |  | 学号 |  |
| 所学专科专业名称 |  | 所在学院 |  |
| 本人申请升入本科专业志愿 | 第一志愿 |  |
| 第二志愿 |  |
| 是否服从调整 |  |
| 综合测评及奖惩情况 | 1.该同学前5个学期综合测评排名第 名，所在专业本届毕业生共 名。2.该同学奖惩情况：学工院长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 学习成绩审核意见 | 该同学在专科前5个学期学习期间，共参加 门课程学习，无补考课程，其中，必修课程平均成绩 分。教学院长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 教务处意见 | 该同学专升本选拔总成绩： 分。同意该同学升入我校本科学习。不同意该同学升入我校本科学习。分管处长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